

# 臺北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初選評量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初選評量通過名單如下：

## 博愛國小

017-2-009-003 鄭0成	017-2-013-003 張0嵐	017-2-013-008 葉0升
017-2-013-012 韓0哲	017-2-016-001 游0闔	017-2-016-002 游0皓
017-2-016-004 翁0宇	017-2-016-005 王0恩	017-2-016-008 連0洋
017-2-017-006 高0璋	017-2-017-017 蔡0哲	017-2-017-020 張0齊
017-2-017-021 洪0智	017-2-017-022 林0曦	017-2-017-034 邱0妍
017-2-017-035 溫0寓	017-2-017-041 王 0	017-2-017-048 吳0璇
017-2-017-049 許0恆	017-2-017-051 徐0昇	017-2-017-052 陳0安
017-2-017-053 吳0瑾	017-2-017-062 陳0靚	017-2-017-065 張0軒
017-2-017-067 黃0樂	017-2-017-068 林0朗	017-2-017-078 林0然
017-2-017-080 杜0祐	017-2-017-083 朱0均	017-2-017-084 蔡0承
017-2-017-085 宋0暉	017-2-017-089 黃0皓	017-2-017-093 黃0霓
017-2-017-098 郭0澈	017-2-017-100 莊0穎	017-2-017-106 林0軒
017-2-017-107 周0豪	017-2-017-108 紀0峯	017-2-017-109 王0宏

二、初選評量通過者，得參加複選評量【一】。

- (一) 評量時間：114年12月1日（星期一）至114年12月23日（星期二），評量時間、場次及流程，另行公告於各受理轉介鑑定學校網站，並通知就讀學校（未能於各受理轉介鑑定學校規定時間參與複選【一】評量者，視同放棄，且不得要求補行施測；惟發生法定傳染病、重大災害、公假、喪假等不可抗力因素者，須提具相關證明文件，得不受此限）。
- (二) 地點：各受理轉介鑑定學校。